

证券代码：839731

证券简称：讯华高新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4 日上午 15:00-17: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9731 | 讯华高新 | 2023年12月29日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总数会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股票发行完成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6）。

### （二）审议《关于公司开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三方协议》的议案》

公司将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后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同时，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拟与主办券商、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拟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全权办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一切事宜。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拟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具体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2）签署、批准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定向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股本结构变更登记工作；

（3）本次股票发行需向监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工作；

（4）聘请参与本次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5）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6）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要求，调整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7）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为筹措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的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不断加强公司运营规模和资本实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000,000 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公告编号：2023-063。

（五）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受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公司发行股票时，在册股东是否享有优先认购权，

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公司需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由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六）审议《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发行，公司拟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合同内容包括认购股数、认购价格、认购款项支付、合同生效条件及生效时间、双方权利与义务、违约责任和纠纷解决机制等。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一）、（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1月4日上午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和平大道 959 号武汉武商奥特莱斯城市广场 C 馆一楼 1004 号。

(二) 会议费用：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费用自理。

(三)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